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21,055.1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4%。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

一、提供担保进展概述

（一）担保进展

近日，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订了《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东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之间办理贷款、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贸易融资、银行保函及其他授信业务所对应的单项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11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止。

近日，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东阳支行出具了《保函（备用信用证）申请书》，申请开立约人民币 215.61 万元（按当日汇率结算）的履约保函，公司为下属公司 PT NUSA SOLAR INDONESIA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保函出具之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近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DMEGC Renewable Energy B.V 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及开具预付款退款保函和履约保函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累计提供担保金额约人民币 661.15 万元（按当日汇率结算），最晚一笔担保期限至 2025 年 8 月 16 日止。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1 月 3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九

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公司关于为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二、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下属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493,404万元，其中290,000万元额度即将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到期，扣除即将到期的额度后，公司累计对下属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59%。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21,055.1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4%。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形。

三、备查文件

- 1、《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
- 2、《保函（备用信用证）申请书》；
- 3、《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合同》。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